

莎车鑫泰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砼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5 月 20 日，莎车鑫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砼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在检查核实后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莎车鑫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砼建设项目，位于新疆喀什地区莎车县米夏镇 15 村 1 组，中心地理坐标为：N38°27' 27"，E77° 16' 3"，项目占地面积 33333.5 平方米。主要从事商砼混凝土的生产，生产规模为 50 万 m³/年，实际产量为 20 万 m³/年。主要建设内容：建设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砼混凝土生产线两条，包括生活区、操作区、办公室、砂石料堆放区、主机楼及相应辅助设施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 年 2 月委托山西高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负责莎车鑫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立方米商砼建设项目环评工作；2017 年

3月9日，莎车环境环保局以[莎环评字(2017)30号]文件下发了关于《莎车鑫泰建材有限公司年产50万立方米商砼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本项目于2017年3月开工建设，2019年2月竣工并调试运行，2018年9月8日委托新疆天蓝蓝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项目无行政处罚。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6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2.5万元，占项目投资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混凝土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和污染治理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建设内容、地点未发生变化与环评阶段设计内容基本一致，变动部分未对环境造成重大影响，不构成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有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生产废水为搅拌机及运输车辆冲洗水，全部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废水为生活区及食堂产生的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部分用于绿化，剩余由第三方单位运输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

- 1、水泥、粉煤灰罐装过程中所产生的粉尘，由筒仓仓顶除尘器过滤后经 15 米烟囱排放。
- 2、骨料输送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喷淋设施降尘后排放。
- 3、搅拌站物料加工所产生的粉尘，由布袋除尘系统经 15m 排气筒排出。
- 4、堆料场运输所产生的扬尘，在四周设置洒水抑尘措施。
- 5、食堂餐饮产生的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引至屋顶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于搅拌机、装载机、水泵、砂石下料、站内车辆运行等的噪声，运行设备经基础减振、隔噪后排放。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生产垃圾和生活垃圾。

其中，生产垃圾为搅拌运输车辆和生产设备清洗废水中含的砂石和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含油棉砂、手套，产生量 0.025t/a，由具有危废处置资质的第三方单位统一处置；生活垃圾产生量 11.2t/a，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由第三方单位送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四、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最大浓度为 $0.442\text{mg}/\text{m}^3$ ，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废气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14\text{mg}/\text{m}^3$ ，项目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有组织排放限值 $120\text{mg}/\text{m}^3$ 的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食堂油烟废气最大浓度为 $1.86\text{mg}/\text{m}^3$ ，项目食堂油烟废气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排放限值 $2.0\text{mg}/\text{m}^3$ 的要求。

2.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值：昼间为 52.9dB(A) ~ 56.3dB(A) 、夜间为 45.5dB(A) ~ 48.2dB(A) ，昼间及夜间噪声值均未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

3.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砂石，全部回用；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含油棉砂、手套由具有危废处置资质的第三方单位统一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由第三方单位送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要求，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要求的环境污染防治措施，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各项污染物排放满足环评及环评批复文件要求。项目基本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一) 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 落实和完善企业的各项管理制度，责任到岗，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

莎车鑫泰建材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1日